

食者與農者公民教育工作坊

壹、計畫緣起與目的

掌握糧食就掌握人民，乃美國前國務卿辛吉對「食物政治」之言簡意賅詮釋，1980年代所興起之資本主義全球化，必致食物商品生產、流通、分配、消費之跨國資本化，其所造成之社會矛盾與危機全球化，且與時俱增，使「食物政治」愈受關注，被視為國際政治不可忽略之要者。

但在台灣，「食物政治」卻遭忽略，舉凡糧食安全、糧食主權、農業永續、食品安全等，攸關國計民生，卻總居政治邊緣、公共關注之視線外，是以，本計劃之目的在於，通過九天之工作坊，以政治視角、公共維度對「食物政治」兩大主體之食者與農者進行深刻而基進（RADICAL）之共學討論，將被去政治化、維持原子化（見附註一）之食農教育重新定性為「食者與農者之公民教育」，並試圖探索如何培力（EMPOWER）原子化食者公民化、原子化農者公民化之社會實踐道路。

附註1：

資本主義商品化，必然將前資本主義之人人相依互存共同體（community）解離為獨力、獨買、獨用、獨擔、獨責、獨受之原子化人（disintegration of the society），於農業生產之原子化，乃小農必然只為個人生計（增加貨幣收入）而獨力生產，不可能思考、顧慮生產方法與生產過程所造成之社會後果與影響，也不可能認識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客觀相依互存關係，於農產消費之原子化，亦然，必然只謀消費者之一己近利，不可能思考、顧慮消費態度對農業生產與社會所造成之後果與影響，不可能認識消費者與生產者之間客觀相依互存關係。

當前主流之食農教育，雖相對進步，但仍未脫食者與農者原子化之框限，也就不可能有「食物政治」之視角。

貳、主辦單位：

台灣培力教育協會

參、對象：

雲林地區關注食農教育之知識公民。

招生：

- 1．以關注食農教育之知識公民為主
- 2．以二十人為上限

肆、工作坊之具體規劃

一、地點：

虎尾厝沙龍蓋婭基地（雲林縣虎尾鎮埤內路 231 號）

麻園社區井頭教室（雲林縣古坑鄉麻園村）

二、課程系列講題：

- （一）食農教育就是食者與農者之公民教育
- （二）從食物商品消費者變革為食者公民
- （三）從食物商品生產者變革為農業公民
- （四）重建食者與農者相依互存共同體
- （五）將原子化食者變食者公民之實踐路線：組織發展消費合作社
- （六）將原子化農者變革為農業公民之實踐路線：組織發展生產合作社
- （七）糧食安全與食農公民教育之關係
- （八）《食農教育法》之侷限
- （九）從產地到餐桌之現實可行操作

三、工作坊課程具體規劃表：

日期	時間	課程主題	課程要點與備註
7/6 (六)	8:00~10:00	1．「食農教育」的緣起與歷史沿革 2．分組討論	唯使學員掌握食農教育的緣起與歷史沿革，方能使學員掌握食農教育的真諦。
	10:00~12:00	1．食農教育的對象、目的與任務 2．分組討論	討論食農教育時，需先將過往定義含糊的對象區分為食者與農者，而農者與食者皆應為了保障糧食安全、維護糧食主權、友善生態環境而生產而消費。
	13:00~15:00	1．資本主義全球化下的食農教育 2．分組討論	食農教育不能只局限於台灣視角，唯有理解食農教育是如何受到資本全球化的影響，才能具有相對全面的觀察與理解。
	15:00~17:00	1．食農教育之基本定性：食者與農者的公民教育 2．分組討論	當前主流之食農教育，仍未脫食者與農者原子化之框限，唯有重新定性食農教育為食者與農者之公民教育，重建食之公共性、農之公共性及兩者緊密融合之公共關係，從而，使食與農皆為公民實踐。
7/7 (日)	8:00~10:00	1．食物商品化必致消費原子化 2．分組討論	見附註 1，資本主義商品化必致原子化，食物商品化必致消費原子化。

	10:00~12:00	1・商品化與原子化 (disintegration of the society) 之飲食，所造成之社會矛盾、對公共利益之危害及風險 2・分組討論	商品化與原子化之飲食，必造成環境危機、食安危機、氣候危機、糧食安全危機、農產過剩與浪費。
	13:00~15:00	1・消費原子化之對治之道：食者公民教育 2・分組討論	消費原子化的肇因是未思及提高糧食安全的重要性，因此在選擇上會容易受市場操控，若認識到提升糧食自給率之必要，就能在滿足個人口腹之慾的同時，也選擇支持在地農業之消費行為。
	15:00~17:00	1・如何將食者公民教育落實於全民？ 2・分組討論	食者公民教育無法只由少數人體認後逕自執行便能達成目標，如若希冀擴及全民，則首先應廣為組織社區型的消費合作社，以逐漸革除食物消費之原子化，自覺成為食者公民。
7/13 (六)	8:00~10:00	1・農業商品化必致生產原子化 2・分組討論	見附註 1，資本主義商品化必致原子化，故農業商品化必致農業生產原子化。
	10:00~12:00	1・商品化與原子化之生產，所造成之社會矛盾、對公共利益之危害及風險 2・分組討論	商品化與原子化之生產，必然造成諸如食安矛盾、糧食主權矛盾、農業生態環境矛盾、農村經濟衰微而人口外流不止、農業無以永續發展。

	13:00~15:00	1・生產原子化之對治之道：農者公民教育 2・分組討論	生產原子化乃是農民受市場經濟制約，被分化後之必然結果，因此就必須降低市場對他們的操控，方能使農民重新認識自己是為了集體社會而生產，這便是農者公民教育之目標。
	15:00~17:00	1・如何將農業公民教育落實於所有農民？ 2・分組討論	唯須組織農業生產合作社，方能革除農業生產原子化，實現滿足公共需求與符合公共利益之計劃生產。
7/14 (日)	8:00~10:00	1・商品化與原子化下，食者與農者關係必然對立 2・分組討論	受到商品化與原子化的影響，食者想買到價格低又品質高的農商品，農者想生產出成本低而市價高的農商品，當生產者與消費者主觀期待相互衝突的情況下，彼此關係必然對立。
	10:00~12:00	1・當食者與農者關係對立，將造成之社會影響與惡果？ 2・分組討論	當農者與食者之關係因為商品化與原子化對立，就不可能共同站在捍衛糧食安全的立場而生產、而消費，進而危及國家糧食主權。
	13:00~15:00	1・當食者、農者皆為公民，兩者關係有何變革？ 2・分組討論	原子化食者農者之關係原本為相互對立，當有成為公民之具體實踐目標時，彼此關係將變革為共利共好。

	15:00~17:00	1・確保社會融合唯一前提：重建食者與農者相依互存共同體 2・分組討論	所謂相依互存共同體，就是共生、共利、共好、共命運。
7/20 (六)	8:00~10:00	1・將原子化食者變革為食者公民所將遭遇之矛盾？ 2・分組討論	矛盾之根源，飲食商品化原子化。
	10:00~12:00	1・解方：組織發展社員實踐需求主體並民主共營共治之社區消費合作社 2・分組討論	以社區為範圍，將居民組織成社員民主共營共治之社區消費合作社，將原子化食者／消費者變革為以食為公民實踐之食者公民。
	13:00~15:00	1・探究現行消費合作社之侷限 2・分組討論	現行消費合作社仍維持社員之原子化。
	15:00~17:00	1・對治現行消費合作社之侷限：須先從社區開展組織 2・分組討論	消費合作社要能維續經營，當然需要透過社員的共同購買力作為基礎，但若只以食品安全作為號召，這些原子化消費者因為有更多可以取代消費合作社的原子化之消費選項，所以原本的消費合作社很容易無以為繼，因此，唯有在社區組織開展合作社，方能基於社員民主共商之所需，維持購買力，利於恆久經營此消費合作社。

7/21 (日)	8:00~10:00	1・將原子化農者變革為農業公民所將遭遇之矛盾？ 2・分組討論	矛盾之根源，農業生產商品化原子化。
	10:00~12:00	1・解方：組織發展社員民主共有共治共享共勞動共好之無田埂農業生產合作社 2・分組討論	唯當社員民主決議去除田埂，始能全面農業機械化，朝向自動化與人工智能化，致農業生產合作社永續發展，革除農者原子化之基礎始成。
	13:00~15:00	1・探究現行農業生產合作社之侷限 2・分組討論	現行農業生產合作社多由頭人專制主導，其業務通常只侷限在集貨銷售，合作社的功能與盤商無異，且社員未必獲得更好的出售價，所以農民最後選擇交貨給盤商的不在少數。更大的問題在於，雖名為合作社，但社員其實無法參與共同民主經營合作社之權力。
	15:00~17:00	1・對治現行農業生產合作社之侷限：須先以社區為範圍開展組織 2・分組討論	現行農業生產合作社主要的問題乃出在社員無法共同民主參與經營，社員既無法團結，當然無法使集體社員為共謀集體利益而積極投入，從而壯大合作社，所以社員的參與積極度極低。唯有以社區為範圍開展組織合作社，方能讓社員間進行頻繁的日常民主討論，共同民主經營之。

7/27 (六)	8:00~10:00	1．資本主義全球化下之糧食安全危機 2．分組討論	資本主義全球化下，因為過度仰賴進口農產品，所以造成國內的糧食自給率下降，然而受到全球氣候變遷或國際戰爭的影響，進口農產品的也經常面對進口受阻或物價飆升的問題，最終形成國內的糧食安全危機。
	10:00~12:00	1．商品化與原子化必然與糧食安全（food security）不可相容 2．分組討論	要確保糧食安全，最關鍵的還是檢視國內糧食自給率，因此消費者要願意採購在地農產，農民也才會在確保銷售無虞的情況下願意持續生產。然則在食者與農者皆受商品化與原子化桎梏時，便無條件體認、關注並捍衛糧食安全之重要性，食者與農者既未為糧食安全而生產、而消費，一國之糧食危機必然迅速到來。
	13:00~15:00	1．唯有實現食農公民教育始能保障糧食安全 2．分組討論	革除飲食與農業生產之商品化原子化，始能根本而恆久保障糧食安全。
	15:00~17:00	1．消費合作社、農業生產合作社、食農教育、糧食安全四者缺一不可 2．分組討論	四者缺一不可，相互鞏固，辯證循環。

7/28 (日)	8:00~10:00	1・對《食農教育法》之共學共讀及分享（上） 2・分組討論	共同研讀、討論《食農教育法》之立法目的，以掌握立法精神。
	10:00~12:00	1・對《食農教育法》之共學共讀及分享（下） 2・分組討論	針對《食農教育法》三讀通過前的各修法版本比較優劣。
	13:00~15:00	1・《食農教育法》之侷限 2・分組討論	以革除食者與農者商品化與原子化為實踐目標，檢視《食農教育法》可能有的侷限。
	15:00~17:00	1・對《食農教育法》修改提案之共思共討論 2・分組討論	根據此前討論之基礎，嘗試深入並提出補充與修正意見。
8/3 (六)	8:00~10:00	1・在現行《食農教育法》的侷限下，我們如何突破？ 2・分組討論	透過研究探討《食農教育法》可能有的侷限，進一步討論目前可行的突破實踐方案。
	10:00~12:00	1・讓我們對社區共餐重新思考 2・分組討論	社區共餐不只是為了讓長者能在兼顧營養的同時飽足一頓，也應該讓長者，甚至社區居民知道自己食物的來源，在掌握自己吃了什麼的同時，也知道自己為何而吃，將日常飲食與糧食安全聯繫起來。

	13:00~15:00	1．如何組織培力社區共餐之食者及其家人從餐桌回溯產地？ 2．分組討論	對於日常飲食的食物選擇權，也是民主教育的重要一環，因此必須討論此一問題。
	15:00~17:00	1．農村社區，如何善用社區共餐發展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 2．分組討論	探討這個問題，即是為了重建食者與農者的公共性關係。

四、進行方式

於每一堂課程講述後，皆由帶組員協助進行分組討論，分組討論目的：

- 1．引導該組每位學員發言，極盡生疑、提問、暢陳己見；
- 2．遇有有意見相左時，引導理性討論、存異求同；
- 3．總結各組觀點，各組派代表輪流分享。

帶組員之任務與作用：

就是達成上述分組討論之目的。

五、擬邀請之講師簡介

講師	相關學經歷
張偉岱	台大農經系碩士、台大農經系博士班學生
焦鈞	台大農經系碩士、《水果政治學》、《走出島國農業困境》專書作者
陳信行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教授
溫仲良	《美濃農村田野學會》執行理事、美濃休閒農業區主任委員
郭月珠	《台灣農民聯盟》拓銷輔導部主任

黃昭智	知名友善耕作小農、《珍柿農場》負責人
李杰穎	《人耕食共同體》電子報前主編
葉守禮	《世界經濟與山城農業：長時段中的台灣小農經濟》專書作者
杜憶如	《人耕食共同體》電子報主編

伍、預期效益

1．以政治視角、公共維度對「食物政治」兩大主體之食者與農者進行深刻而基進（R A D I C A L）之共學討論，將被去政治化、維持原子化（見附註一）之食農教育重新定性為「食者與農者之公民教育」

2．探索如何培力（E M P O W E R）原子化食者公民化、原子化農者公民化之社會實踐道路。

3．工作坊之課程與討論結束後，經由集體探討研究農村社區共餐如何朝向食者公民與農者公民的目標前進，讓學員未來有具體的實踐行動方案。（出專書、發行電子報）

陸、臨時工作人員

	工作內容	數量	單價	小計
主持人 1 人	工作坊期間之主持工作：活動主持、流程控制、臨時緊急狀況處置等。	72(時)	250(元)	72(時)*250(元) =18,000
帶組員 3 人	工作坊期間每堂課後，帶領引導學員進行討論。	72(時)	180(元/時)	72(時)*180(元)*3(人) =38,880

行政人員 1 人	工作坊期間之行政工作，包含：事前籌備、寄發行前通知、現場報到、訂餐、接送講師、場地佈置等。	88(時)	180(元/時)	88(時)*180(時薪)*1(人) =15,840
活動紀錄 1 人	工作坊期間之拍照紀錄等。	72(時)	180(元/時)	72(時)*180(時薪)*1(人) =12,960

柒、經費概算表

本提案僅以工作坊所需之人事經費，向台灣主婦聯盟生活消費合作社申請公益金，此外之經費需求自籌。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
申請補助				
講師費	2000	72	144,000	工作坊講師費
主持費	250	72	18,000	工作坊期間之主持工作：活動主持、流程控制、臨時緊急狀況處置等。
臨時人員工作費	200	376	75,200	工作坊期間 帶組員(3 人*72 小時) 行政人員(1 人*88 小時) 活動紀錄(1 人*72 小時)
自籌經費				
印刷費	5,000	1	5,000	海報、講義之印刷費
交通費	10,000	1	10,000	工作坊期間，講師與工作人員之交通費
場地費	1,500	9	13,500	場地租用

器材租賃	8,000	1	8,000	桌椅、投影機、白板等 租用費用
餐費	80	252	20,160	工作坊之餐費
住宿費	2,000	9	18,000	外地講師之住宿費
茶水點心費	3000	1	3000	工作坊期間之茶水點心 費
雜支	5000	1	5000	場地佈置、文具、耗 材、電信費…等
				申請補助 237,200 自籌 82,660 總計 319,860

捌、申請單位簡介

台灣培力教育協會

本會成立於民國 96 年(西元 2007 年)，為促進台灣教育改革，建立以學生為學習主體的教學相長、相互培力、自主學習之學習方法而成立。有鑑於教育無法孤立於社會之外,於近年來將觸角伸至社會教育、公民培力。本會認為唯有透過人民團體間的頻繁交流、意見與主張的溝通,方能對彼此改革的方向、路線與經驗有更深入的瞭解，進而產生有機的融合，化為社會變革的動力。

《本會之食農教育背景與經驗》

1. 本會認為教育無法孤立於社會之外，其根本目的是為了幫助人們共同追求更好的社會，因而致力於推動民主討論以實現人人相互培力，作為社會變革之動力。而農業乃國家首要公共產業，本會長期關注、研究台灣農業問題，除舉辦相關民主討論、工作坊與培訓活動外，並蹲點農村進行田間訪談，深入農業生產現場與農民日常生活，以探尋台灣農業困境之解方。
2. 本會於 2015 年舉辦「雲林農業合作化共識營」，主要對象為雲林縣水林鄉國中小學校長，共同探討如何以「農業生產合作化」解決台灣當前農業困境，該共識營成功促成水林國中營養午餐之部分食材，開始採用在地農友之友善耕種作物，以實際行動支持共識營理念。該共識營並生產論述手冊作為食農教育教材，下載網址：
<https://pse.is/4sa9jt>
3. 本會於 2022 年在雲林縣虎尾鎮舉辦「民主共好農業培力工作坊」，招募共 12 有志於推動民主共好農業之志願者，每週一次，完成總計 15 堂農業民主與食農教育共學課程，探討如何培力原子化小農，通過日常民主討論，從生產到生活，共治共決，發展與消費者共好、與環境共好、與生態共好的台灣新農業。

4. 本會青年工作者從 2020 年起，與〈雲林縣古坑鄉麻園社區發展協會〉及福智團體之〈古坑國際心靈生態村工作室〉合作，蹲點於麻園村至今，致力於與社區居民（以農民為主）相互培力，推動共智、共力、共治之民主共好社區（農村）。
5. 本會於 2022 年於麻園村舉辦親子農事體驗之食農教育活動，以鼓勵社區居民以實際行動支持在地農友轉型友善耕種，共 60 多人參與。

